

# 信宜市2023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建设总承包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信宜市2023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已由信宜市发展和改革局以信发改投[2023]20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信宜市公路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除上级按标准补助外，其余不足部分由地方自筹解决，招标人为信宜市公路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建设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位于广东茂名信宜市。

2.1.2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信宜市2023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分布在白石、北界、池洞、合水、钱排、水口、新宝、镇隆、朱砂、茶山、大成、丁堡、东镇街道、贵子、洪冠、怀乡、金垌、思贺等18个镇（街道办），共包括98条线路，共长266.361公里，按照三、四级公路技术标准进行设计，设计时速30km/h、20km/h、15km/h，路基宽度4.5~8.5m，路面宽度为3.5m~7.0m，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共设圆管涵64道，共551m，盖板涵1道，长12m（以上为暂定规模，最终以发包人和上级主管部门通知为准）。

2.1.3 主要技术指标：1、公路等级：三级公路、四级公路，2、设计速度30km/h、20km/h、15km/h，3、地震动峰值加速度系数：0.05g，4、公路自然区划：IV7区（以上为暂定情况，最终以发包人为准）。

### 2.2 合同段划分

本次招标分为1个合同段。

### 2.3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本合同段建设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施工、交工验收、缺陷修复以及质量保修等。

上述勘察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及编制交通组织措施方案设计、工程量三级清单编制（含工程量清单计量支付规则）、清单预算、技术规范编制、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 2.4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施工图设计：1、合同签订后30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含预算文件）；

2、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6个月，缺陷责任期 2 年。

施工工期：6个月。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附录 1 资质，有相应的业绩，并在工程管理、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具体资格审查条件详见附录 1—附录 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对应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投标人不满足本项规定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本项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 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工程施工和设计企业）。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只从事同一工作内容，下同）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合同段中投标；

(4) 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5)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6)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7) 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应为满足施工资质要求的企业。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sup>1</sup>、或者存在控股<sup>2</sup>、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sup>3</sup>，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段投标或者未划分合同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注：<sup>1</sup>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sup>2</sup>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sup>3</sup>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_\_月\_\_日至 2023 年\_\_月\_\_日，上午9:3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窗口（详见一楼报名窗口屏幕）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持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领购招标文件。

4.2 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zb.gd.cn>)服务指南栏目。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图纸每套售价 3000 元，售后不退。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宜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茂名市信宜市新城路16号  
邮政编码：525300  
联系人：邱先生  
电话：0668-8692273

招标代理：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分公司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路  
46号华辉大厦2304室  
电话：0757-82300711  
传真：0757-82300722、17819189906  
联系人：李工

2023年\_\_月\_\_日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4

附件 2：评标办法

附件 3：联合体协议书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